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行压力加大

4月份工业品出厂价格同比涨 2.9% 增速连续三个月加快

□本报记者 薛黎

国家统计局昨天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4月份工业品出厂价格(PPI)同比上涨2.9%,已经是连续第三个月上涨,这表明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的上行压力正在加大,申万证券研究所高级宏观分析师李慧勇预计4月份CPI有可能上涨

3.2%,突破央行制定的3%的通货膨胀目标。数据显示,今年以来除一月份外,我国PPI增速一直低于3%,但2、3、4月份的PPI增速还是呈递增态势,增速分别达到了2.6%、2.7%、2.9%。

4月份PPI涨幅升高主要是由于生产资料出厂价格同比涨幅较高。国家统计局报告说,

4月份,我国生产资料出厂价格同比上涨3.1%,其中,原料工业上涨较为突出,涨幅为6.1%。生活资料出厂价格上涨2.1%,其中,食品类上涨较为突出,涨幅为5.5%。衣着类价格上涨1.2%,一般日用品类价格上涨1.1%,耐用消费品类价格下降1.1%。

原煤出厂价格继续呈2月份以来出现的下降之势,4月份同比下降4.3%,而成品油中的汽油、煤油和柴油分别上涨4.2%、7.7%和7.8%。

4月份,我国原煤出厂价格同比上涨2.1%;普通大型钢材价格上涨3.6%,中厚钢板价格上涨12.6%;铜、铝、铅、锌价格涨幅在3.9%至38.7%之间。

统计还显示,4月份,我国工业企业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同比上涨3.7%,涨幅比去年同期回落1.2个百分点。

1至4月份累计,我国工业品出厂价格同比上涨2.9%,涨幅比去年同期微升0.3个百分点;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上涨4.0%,涨幅回落2.1个百分点。

天津市副市长崔津渡昨日在接受媒体采访时透露,天津正在紧锣密鼓地组织筹划设立几支新的产业基金,他还表示,天津希望能够在A股、H股和蓝筹股这几方面打造好天津板块。按照该市的规划,到2010年天津地区的上市公司将不少于100家。而根据大智慧的统计数据,天津目前在A股仅有26家上市公司。

崔津渡:天津正组织筹划设立新产业基金

□本报记者 但有为

天津市副市长崔津渡昨日在接受媒体采访时透露,天津正在紧锣密鼓地组织筹划设立几支新的产业基金,他还表示,天津希望能够在A股、H股和蓝筹股这几方面打造好天津板块。按照该市的规划,到2010年天津地区的上市公司将不少于100家。而根据大智慧的统计数据,天津目前在A股仅有26家上市公司。

崔津渡称,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目前运营情况很好,已经有100个左右项目储备,估计在为期不太远的时间内会有几个项目投出去。此外,天津正在紧锣密鼓地组织筹划设立几支新的基金,其中一支投向

基础设施,一支投向信息通讯领域,还有一支投向船舶业。基金设立的形式可能有公司型,也有可能是契约型或是合伙制。

崔津渡同时表示,希望渤海证券能够有一个很好的重组结果,能够通过重组取得更高的资质,借助资本市场实现更长远的发展,并完善本身的治理结构。

对于外界OTC市场申请可能搁浅的传言,崔津渡没有做任何评论。他表示,“我们正在努力,希望有好的结果。”

在综合经营方面,崔津渡指出,天津已经形成了设立金融控股公司完整的解决方案,顶层的设计是能够体现综合经营的控股集团,它包括银行、保险、信托、证券等等。

全国社保基金首度以信托方式投资西部

出资10亿元,通过北京国投投资西部高速公路项目建设

□本报记者 但有为 王文清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昨日在京与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投”)共同签署协议。根据协议,社保基金将借助北京国投的平台,向西部大开发重点建设项目重庆至长沙高速公路投资10亿元。

“该项目是全国社保基金首次运用信托方式大规模投入西部大开发项目,也是社保基金继2005年底试水信托投资以后又一次规模化信托投资运作。”全国社保基金理事长项怀诚在签约仪式上表示。这标志着全国社保基金在信托投资领域已由单试点阶段走向规模化推广阶段,对社保基金的多元化投资和运作将产生深远影响。

据悉,该项目的合作方包括全国社保基金与北京国投、国家开发银行、重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模式为由北京国投向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定向发

行一年期银信合作信托融资产品,为重庆地区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募集10亿元低成本资金,从而支持作为西部大开发交通枢纽的重庆地区的公路网建设。该产品由国家开发银行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并进行后续贷款管理,这也为社保基金的投资资金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分析人士指出,随着全国社保基金管理的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其投资压力和紧迫性不断加大。相对于资本市场而言,投资实业无疑具有波动较小、收益稳定的特点,社保基金借道信托平台投资实业将有助于拓展其理财途径,丰富社保基金投资品种,提高社保基金增值保值能力。

社保基金是国家重要的战略储备,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稳定器”。七年来,社保基金资产规模逐步扩大,截至2006年底,全国社保基金管理资产总额2826亿元。同时,社保基金较好地实现了基金的保值增值,为弥



社保基金将借助北京国投的平台投向西部大开发 资料图

补今后人口老龄化高峰时期的社会保障奠定了基础。

此外,对于信托公司来说,今

年3月信托两规的修订预示着信托行业新政的开始,信托公司将面临主业回归的重大调整。北京

国投加强与全国社保基金及国家开发银行等大型机构的合作,将成为战略转型中重要的一步。

■新闻分析

银行系QDII直投境外股票对A股市场资金影响不大

□本报记者 苗燕

银监会昨日下发的《关于调整商业银行代客境外理财业务境外投资范围的通知》,放开了银行系QDII产品直接投资境外股票市场的限制。业内人士指出,这将有利于提升QDII产品的收益率,但在目前市场环境下,新QDII产品受追捧尚需一段时间,投资范围的放宽对A股

市场资金的影响不大。

据了解自去年7月底首批QDII推出后屡遭冷遇,今年中行的两只QDII产品遭遇清算。业内人士分析指出,除人民币升值预期外,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投资范围受限。

银监会副主席唐双宁去年底在香港出席会议时称,从目前市场情况看,部分QDII产品的销售情况没有达到预期水平,外管局已经批

出了126亿美元的额度,但实际购汇额不到3亿。他透露说:“各家取得资格的中外资银行相继推出了9款银行QDII产品。人民币认购额近23亿元,美元认购额约8700万。”

为改善生存环境,不少银行今年推出了间接挂钩境外股票产品,已经“曲线”走上了投资境外股票的道路。

银河股份研究中心副主任丁圣元在接受上海证券报采访时表

示,QDII产品投资境外股市是一个趋势。一位银行财富管理中心的业内人士指出,投资范围放宽之后可能意味着QDII将获得较高的收益,但同时伴随着高风险。不过,他指出,由于“投资于股票的资金不得超过单个理财产品总资产净值的50%;投资于单只股票的资金不得超过单个理财产品总资产净值的5%”的限制,QDII产品的收益率不会出现强增。

一位业内人士指出,虽然境外股市的收益率较为稳健,但相对于目前的国内A股的收益率水平来说,显然吸引力并不算高。加上这类QDII产品对投资者有较高的门槛要求,投资者购买的积极性可能并不会太高。此外,目前人民币升值预期仍然比较强烈,所以他认为,即便拓宽了QDII的投资范围,也不会对A股市场的资金产生太大影响。

瓦斯开采企业将享受中央财政补贴

□据新华社电

记者11日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了解到,财政部已经发文,中央财政将按0.2元立方米(折纯)的标准对煤层气(煤矿瓦斯)开采企业进行补贴。

我国境内从事煤矿瓦斯开采的企业均有资格享受财政补贴,享受补贴的具体条件为:企业开采的瓦斯出售或自用作为民用燃气、化工原料等;已安装可以准确计量瓦斯抽采、销售和自用的计量设备,并能准确提供开发利用量。

企业开采瓦斯用于发电的部分,享受发展改革委《关于利用煤层气(煤矿瓦斯)发电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的相关政策。具体为,煤矿瓦斯电厂所发电量原则上应优先在矿区区内自发自用,需要上网的富余电量,电网企业应当予以收购,并及时

结算电费。煤矿瓦斯电厂不参与市场竞价。电网企业将为煤矿瓦斯电厂接入系统提供各种便利条件。由电网企业负责投资建设电网至公共联结点的工程,由发电企业负责投资建设电厂至公共联结点的接入系统工程。通知鼓励煤矿瓦斯发电项目建设。鼓励采用单机容量500千瓦及以上的煤矿瓦斯发电机组,以及大功率、高参数和高效率的煤矿瓦斯发电机组。

在此基础上,地方财政还可根据当地瓦斯开发利用情况对瓦斯开发利用给予适当补贴,具体标准和补贴办法由地方财政部门自主确定。

此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出的通知,对瓦斯抽采企业实行优惠税收政策。国土资源部也发出通知,要求支持和鼓励综合勘查开采瓦斯资源,进一步加强瓦斯矿业权管理。

尊重市场规律 加强投资者教育

(上接1版)因此,在依法加强监管,促进证券市场不断规范化发展的过程中,有必要通过持续的投资者教育,帮助投资者熟悉市场、认识规律,增强自我保护能力。特别是我国证券市场投资者以中小散户为主,加强投资者教育就更为重要。证监会在“通知”中特别强调,“要对个别投资者中出现的抵押房产炒股、拿养老钱炒股的情况,加大告诫力度,使他们理解并始终牢记,生活必须和必备资金,关系身家性命,切勿冒险投资。”其良苦用心,值得我们细细体味。

加强投资者教育,市场各方特别是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期货经营机构和上市公

司,重任在肩,要将投资者教育工作的重点放在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上。本报作为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做好这项工作更义不容辞,我们将通过开辟专栏、征文、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教育投资者,让投资者理解并始终牢记“股市有风险,入市须谨慎”的投资准则,并且与市场各方人士一起,切实把做好投资者教育、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各项

工作落到实处。当前我国资本市场正面临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我们要通过加强投资者教育、强化市场监管,使证券市场的参与者和监管者一起来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市场局面。

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教育、强化市场监管有关工作的通知

证监发[2007]69号

中国证监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监管局,上海、深圳专员办,各证券、期货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中国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中国证监会各派出机构,各会员单位:

去年以来,资本市场发生了转折性变化,各项基础性制度改革取得成效,投资者信心明显增强。值得注意的是,随着市场不断活跃,大量缺乏风险意识和风险承担能力的新投资者入市,市场违规行为也有所抬头。针对当前市场情况,立足我国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全局,必须继续深入做好投资者教育,进一步强化新形势下的市场监管工作,切实防范市场风险。按照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年初我会确定的加强投资者教育、加强市场监管的工作部署,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牢固树立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的主动性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始终是证券期货监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是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环节。通过多年的努力,我国资本市场的投资者教育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但与市场发展状况和投资者队伍不断壮大的实际需要相比尚有相当的差距,一些市场中中介机构对投资者教育工作认识不深,重视不够,投入不足,重客户开发、轻客户风险评估,重业务规模、轻风险揭示,重投资推介、轻基本知识普及,重形式、轻实质等问题还比较突出。当前我国资本市场还处在新兴加转轨阶段,资本市场持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仍不牢固,加强投资者教育任重道远。切实维护好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必须始终坚持投资者教育和强化市场监管齐抓并举。各证监局和自律性组织必须从资本市场发展的全局出发,进一步增强对做好投资者教育和强化市场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按照年初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的部署和尚福林主席在今年3月22日全系统视频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督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认真承担起风险揭示的职责,增强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督促上市公司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提高市场透明度,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警惕、防范和通过自我保护意识,严厉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维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运

行。

二、突出重点,强化风险揭示

结合近期市场变化和前期投资者教育工作开展情况,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期货经营机构和上市公司要将投资者教育工作的重点放在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上来。

证券公司在向客户提供交易服务和交易产品时,要严格执行开户程序的规定,确保账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资产权属清晰,同时要有针对性地做好各类投资者尤其是新入市的中小投资者的风险承担能力的评估工作,教育投资者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注重长期投资,讲清投资与投机、风险与收益的关系,教育投资者认识股票投资是高风险投资,切实告诫投资者不能将日常生活必须资金和必备资金投入股市。坚决杜绝账户中的弄虚作假。

基金管理公司和基金代销机构要规范营销行为,特别是对新开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要合规推介产品,说明基金份额与储蓄存款、债券等投资产品的差异,引导投资者充分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特征,认真做好不同风险承担能力投资者的风险测试工作,建立健全基金销售的适用性管理制度。投资咨询机构要客观公正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并承担相应责任,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意识。期货经营机构要积极宣讲股指期货的风险特征及其与股票现货市场操作的显著差异。

各上市公司要按照分阶段披露的原则披露重大事项,做到及时披露、及时停牌、及时复牌。要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决不允许内幕信息进入二级市场。在股价异常变动时,上市公司应及时、准确、公平地发布临时报告,澄清事实并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使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了解上市公司的情况,行使知情权。

各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要加强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的监测和分析,认真落实对股价异动和信息披露的联动监管快速反应机制,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披露重大敏感信息。中国证券业、期货业协会要积极配合行业自律职能,要加快出台投资者教育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指引,做好对会员投资者

教育工作的检查、督促和评估。

要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引导和配合媒体通过开辟专栏、征文、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教育投资者,使大家充分认识到没有只涨不跌的市场,也没有只赚不赔的投资产品,要警示投资者理解并始终牢记“买者自负”的原则,理性管理个人财富,安全第一。要让投资者理解并始终牢记“股市有风险,入市须谨慎”的投资准则,防止不顾一切、盲目投资的非理性行为。要对个别投资者中出现的抵押房产炒股、拿养老钱炒股的情况,加大告诫力度,使他们理解并始终牢记,生活必须和必备资金,关系身家性命,切勿冒险投资。要提高投资者风险防范意识和风险控制能力。要密切关注非法证券活动的动向,告诫投资者参与非法证券活动不受法律保护,警示投资者不得参与非法证券活动。

三、开展投资者教育专项检查工作

各证监局要按照整体工作部署,对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期货经营机构和上市公司落实投资者教育,防范市场风险工作情况开展专项检查。

证券公司专项检查的主要内容应包括投资者开户记录的真实性、完备性、对客户风险揭示的充分性以及证券公司基本信息公示和财务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等。基金管理公司专项检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投资者风险教育基金的提取和使用情况、投资者服务中心建设情况以及基金销售机构风险揭示档案建立健全情况和发放《基金投资者教育手册》的情况。证券投资咨询机构专项检查主要内容是其开展业务合规性的情况。期货经营机构专项检查的主要内容是其落实股指期货投资者教育部署的情况。上市公司专项检查要以落实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各项目标为重点,在当前阶段突出做好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化的检查。

各证监局要结合本辖区实际制定现场检查的整体安排,在近期完成对辖区1/3重点证券期货经营网点的现场检查并随着工作进展可以分阶段及时提交报告。检查报告应包括现场检查具体实施方案、发现的问题、采取的措施以及投资者教育的工作建议等。各自律性组织要按照分工要求,对会员单位投资者教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巡查,及时

通报检查情况。

对于投资者教育和防范风险工作存在问题的证券公司和营业网点,要及时采取监管措施。对问题严重或整改不力的,要采取责令暂停证券开户代理业务、限制客户转托管转人等限制业务措施,并公开处理结果;对营业网点负责人、经纪业务部门负责人和分管经纪业务的高管人员采取进行监管谈话并记入诚信档案、督促证券公司进行内部责任追究、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等监管措施。对违规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有关机构和责任人,要严肃处理。对于存在严重问题的基金管理公司和基金代销机构,要根据综合监管的原则和要求,采取暂停审批新产品、暂停或取消基金代销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开展股指期货投资者教育工作落实不力的期货经营机构,实施相应的限制业务措施。对信息披露存在严重问题的上市公司,要立即立案稽查。

四、强化监管,及时惩处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各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要紧密配合,进一步加强一线监管,继续强化对内幕交易和操纵股价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尤其是要严查上市公司高管人员、证券从业人员利用内幕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要针对当前炒作市场重组概念的情况,严格监管借壳上市等重组行为。要继续深入开展打击非法证券活动,防止不法分子利用虚假信息诱骗投资者,影响社会稳定。要向社会公众举报电话,强化对违法违规行为的监督。要进一步健全查处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快速反应机制,对违规行为和股价异动情况,做到早发现、早介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进一步增强监管的有效性,保持强大的执法威慑力。

各单位要密切关注当前市场情况,落实监管措施,强化风险意识,切实把做好投资者教育、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各项

工作落到实处,积极维护好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

特此通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一日